

2023 年湖南省农业科学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我院源自于 1901 年的湖南省农务试验场，1964 年定名为湖南省农业科学院，是湖南省政府直管的综合性农业科研机构，正厅级事业单位。

（一）职能职责

1、开展粮食、油料、蔬菜、水果、茶叶等主要农作物及特色农业种质资源的搜集、保护、鉴定、育种材料的改良和创制，重点开展育种理论方法和技术、农业生物技术、常规作物育种和无性繁殖材料选育等基础性、公益性研究，为选育农作物新品种提供理论支持；

2、针对现代农业发展的技术需求，开展农作物栽培技术、品种检测技术、种子生产和检测技术、农产品加工技术、农作物病虫害防控技术、农田环境保护和治理技术以及植物营养等基础性、应用技术性研究，为农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3、承担区域农业发展、农业产业布局、农业农村经济、农业信息技术等研究任务，为政府农业主管部门提供决策咨询；

4、开展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和示范，提高科技对农业发展的贡献率；

5、培养农业科技创新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为农业科技创新和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农业科学院设有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湖南省水稻研究所、湖南省土壤肥料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环境生态研究所、湖南省蔬菜研究所、湖南省农产品加工研究所、湖南省农业信息与工程研究所、湖南省园艺研究所、湖南省作物研究所、湖南省茶叶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经济和农业区划研究所、湖南省植物保护研究所、湖南省核农学与航天育种研究所、湖南省农业装备研究所、湖南省生物技术研究所 15 个专业科研机构，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生产管理处）、湖南省农科院基地管理中心 2 个科研辅助工作机构以及院机关共 18 个独立法人单位，与湖南大学联合组建了湖南大学研究生院隆平分院。湖南省农学会、湖南省园艺学会、湖南省植物保护学会、湖南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中国园艺学会湖南辣椒分会等 5 个学会挂靠我院。内设机构包括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人事处、监察审计室、计划财务处、科学技术处、工会、科技服务处、规划基建办公室、离退休工作处、保卫处、资产管理中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湖南省农业科学院本级
- 2、湖南省蔬菜研究所
- 3、湖南省园艺研究所
- 4、湖南省土壤肥料研究所
- 5、湖南省农业经济和农业区划研究所
- 6、湖南省水稻研究所

- 7、湖南省茶叶研究所
- 8、湖南省核农学与航天育种研究所
- 9、湖南省农业环境生态研究所
- 10、湖南省作物研究所
- 11、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生产管理处
- 12、湖南省植物保护研究所
- 13、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
- 14、湖南省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 15、湖南省农业装备研究所
- 16、湖南省农业信息与工程研究所
- 17、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研基地管理中心
- 18、湖南省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700.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612.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35397.37万元，其他收入782.8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0907.93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5729.97万元，**

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906.21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4488.7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71700.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754.45 万元，教育 839.7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095.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77.1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0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9006.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62.6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5729.9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1525.58 万元，科研项目支出增加 4204.39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35520.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754.45 万元，占 2.12%；教育 839.77 万元，占 2.37%；科学技术支出 2095.5 万元，占 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0.22 万元、占 10.53%；卫生健康支出 1269.57 万元、占 3.57%；节能环保支出 10.05 万元，占 0.03%；农林水支出 24205.92 万元、占 68.15%；住房保障支出 2605.07 万元。占 7.3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22998.3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12522.19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

建设支出等，其中：省级专项资金 2399.39 万元（均为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镉低积累水稻品种选育和推广及省级标准化专项；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8677.01 万元（上年结转 8506.01 万元），主要用于岳麓山实验室建设、镉低积累育种平台建设、农业科技创新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443.26 万元，主要用于：1、构建与改善全院科研条件设施，满足科研、办公信息化要求；2、加强我院的环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营造平安美好的工作生活环境；3、解决我院基地运行中交通、维护、试验产品和材料存放等，保证基地科研试验的顺利实施；4、保障年度科研管理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全院学术交流、科技服务“三农”、创新人才培养等工作有序进行。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院为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2023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湖南省蔬菜研究所、湖南省园艺研究所、湖南省土壤肥料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经济和农业区划研究所、湖南省水稻研究所、湖南省茶叶研究所、湖南省核农学与航天育种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环境生态研究所、湖南省作物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生产管理处、湖南省植物保护研究所、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湖南省农产品加工研究所、湖南省农业装备研究所、湖南省农业信息与工程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研基地管理中心、湖南省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18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326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69.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9 万元，减少 4.98%。主要原因是全院 18 家预算单

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界定日常办公支出和科研项目支出，机关运行经费预算编制进一步规范。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湖南省蔬菜研究所、湖南省园艺研究所、湖南省土壤肥料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经济和农业区划研究所、湖南省水稻研究所、湖南省茶叶研究所、湖南省核农学与航天育种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环境生态研究所、湖南省作物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生产管理处、湖南省植物保护研究所、湖南杂交水稻研究中心、湖南省农产品加工研究所、湖南省农业装备研究所、湖南省农业信息与工程研究所、湖南省农业科学院科研基地管理中心、湖南省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18 家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10 万元，主要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406.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76 万元），拟召开湖南省农业科技创新联盟大会，人数 100 人，内容为湖南农业科技创新研讨；拟召开全院科技人员代表大会，人数 150 人，内容为学术交流及对全院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进行表彰等；拟召开科学家精神学习交流会，人数 600 人，内容为院士成长经历和成果展示、学习体会座谈；拟召开干部人事工作会议，人数 80 人，内容为干部人事工作部署和研究；拟召开科研项目开题、现场评议、成果鉴定、项目考核总结等累计 44 次会议，累计人数 7693 人次，内容为：水稻、茶叶、

大豆、甘薯、农业环境生态研究、土壤肥料研究、植物保护研究、智能农机发展、核辐照技术农业应用等科研课题项目评价、专家论证、现场观摩示范、结题验收以及学术交流与研讨等。

2023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33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55万元），拟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295人，内容为全院在职人员参加事业单位人员公共科目及专业科目网络培训；拟开展导师年度业务培训，人数50人，内容为对隆平学院任职导师进行年度业务培训；拟开展共青团青年干部培训，人数50人，内容为对全院共青团青年干部进行培训；拟开展科研专业技术培训、岗位培训累计18次，累计3896人，内容为：耕地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技术、堆肥及功能微生物技术、紫色土改良与关键技术、低镉区试技术、茶艺、评茶、茶饮调制技术、杂草绿色防控及除草剂减施增效技术、五彩湘茶加工及营销技术、南方丘陵山区智能农机培训以及杂交水稻能力建设国际培训等科研专业技术及相关岗位培训。

2023年本部门不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005.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689.0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25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6.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6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4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1700.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634.14 万元，项目支出 40066.6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